
国际合作项目资源

■ 科技部国际合作交流中心

关于征集第十期中新（加坡）联合研究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直属企事业单位科技主管部门：

根据中国与新加坡政府间科技合作协定，为促进两国开展实质性研究与创新合作，科技部与新加坡科研局共同启动中新联合研究计划，截至目前，双方已共同支持9期联合研究计划项目，为鼓励与支持两国科技界和产业届开展务实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经科技部与新加坡科研局商定，双方现共同启动第十期中新联合研究计划（JRP10），并开始项目征集工作。本轮征集重点领域为“代谢与肥胖”，请各单位根据征集指南（见附件）的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工作。

附件：

- 1、第十期中国新加坡联合研究计划征集指南
- 2、项目建议书
- 3、项目信息表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

2013年2月26日

第七批中国-南非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征集通知

为推动中国南非科学技术合作与发展，两国政府于1999年3月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南非共和国政府科学和技术合作协定》。根据该协定，为加强两国科技交流与合作，两国科技部门设立了“中国-南非联合研究计划”，共同建立经费资助体系，用于支持项目合作中的人员交流，以支持两国研究机构和企业重点领域开展联合研究，每年共同支持不超过15个项目。经商定，我司与南非科技部国家研究基金会（NRF）现共同启动第七批中国-南非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征集工作。

请各单位根据征集指南（见附件）的要求，认真组织项目申报工作。本次项目征集截止时间为2013年4月30日。项目征集结束后，我司和南非国家研究基金会将分别按照各自管理程序组织项目评审工作，根据评审结果共同确定第七批中国-南非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并以发文形式通告立项的各有关单位，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附件：

- 1、第七批中国-南非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征集指南
- 2、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申报书（中文）
- 3、联合研究计划交流项目申报书（英文）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

2013年2月25日

关于征集 2013 年度中荷产业创新合作计划 (PoIC) 项目的通知

为推动中荷优先领域产业创新合作,中国科技部国际合作司与荷兰教育、文化和科学部科学研究组织(NWO)联合启动 2013 年度中荷产业创新合作计划(PoIC, Program of Innovation Cooperation)的项目征集工作。

一、申报说明

1、中荷产业创新合作计划旨在以产业务实应用需求为出发点,通过中荷双方共同资助高水平的联合产学研项目,推动优先领域中荷产业创新合作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2、中荷双方将联合征集、共同支持创新合作项目。单个项目采取“2+2 模式”,项目参与方将至少包括一中方企业和一中方科研机构、一荷方企业和一荷方科研机构。

3、创新合作项目主题应围绕产业务实应用需求,经中荷双方商定,2013-14 年度 PoIC 合作项目征集领域包括:

- LED 照明
- 半导体
- 新材料
- 高质量健康医疗
- 食品生产与食品安全

4、中荷政府将对入选的创新合作项目提供 50%的资金支持,剩余 50%经费需由参与合作的中荷企业承诺配套提供。

5、双方 2013 年度共计划资助 3-4 个联合研究项目(单个项目中方资助不超过 250 万元人民币,荷方 30 万欧元左右),请各有关单位酌情申报。

6、双方申报单位需已有一定合作基础,项目应于 3 年内执行完毕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7、各项目组织推荐部门将对申请进行初选,各部门最终推荐不多于 2 个项目申请。

二、申报方法

1、中国科技部国际合作司和荷兰教育、文化和科学部科学研究组织(NWO)分别发布征集通知,中荷双方项目合作单位须分别向中国科技部国际合作司、荷兰教育、文化和科学部科学研究组织(NWO)提交申请材料。双方提交的项目英文名称、中外合作单位和项目申请人必须一致。单方申报的项目无效。

2、中方申报采取离线方式。

请填写附件中的项目建议书信息表。

请从“国际科技合作专项网”(www.istcp.org.cn)的“文件下载”栏下载“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项目建议书.pdf”文件,用 Adobe Acrobat Reader 8.0 及以上版本打开,按照建议书的格式及字数要求直接填写,请勿更改原始文件的格式或另行制作文件填写。

填写完毕后,打印纸质版,由项目推荐部门审核盖章(一式一份)后,统一交至科技部国际合作司欧洲处。

报送纸质版申报材料的同时,请将电子版材料发送至 hzs_ozc@most.cn,邮件主题格式为“PoIC-项目单位-项目名”。未递交电子版材料的项目,将不予受理。

项目组织推荐部门指申请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科技厅(委、局),或申请单位所隶属的国务院各部委主管国际科技合作的有关司局。

3、荷方采取网上申报,具体信息请访问 www.nwo.nl。

三、申报时间

1、从即日起开始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3 年 4 月 30 日。

2、科技部国际合作司将根据 2013 年度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评审的有关程序进行项目评审。

3、中荷双方将分别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双方将根据评审结果共同确定 2013 年度 PoIC 计划支持的项目。

执行通知将发至各项目推荐部门，未入选项目恕不另行通知。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永静 戴骞

电话：010-58881351 传真：010-58881354

电子邮件：hzs_ozc@most.cn

附件：项目信息表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

2013 年 2 月 25 日

关于征集中国 - 克罗地亚科技合作委员会第 6 届例会项目的通知

根据中国和克罗地亚政府间科技合作协定，中克科技合作委员会拟于 2013 年下半年召开第 6 届例会，商定双边科技合作计划。现在开始征集本届例会合作项目建议。

一、项目申报说明

(一) 项目领域应符合国家科技发展规划。支持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装备)研发/引进/走出去项目。

(二) 项目应于两年以内执行完毕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三) 对于列入政府间科技合作计划的项目，两国科技主管部门将共同资助项目合作双方在规定的执行期内进行一次互访。项目执行及费用报销方式参见相关管理规定(附件 1)，项目所需其他经费由执行单位自筹。

二、项目申报办法

(一) 项目申报单位填写“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申请表”和“项目基本信息表”(附件 2 和 3)。

(二) 申请表打印一式两份，加盖本单位和推荐部门公章，由推荐部门正式行文报送科技部国际合作司。推荐部门是指申请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计划单列市的科技厅(委、局)，或申请单位所隶属的国务院各部委主管国际科技合作的有关司局。中央级研究院所可直接申报项目。

(三) 正式行文同时，请将申请表及项目基本信息表的电子版发至科技部国际合作司(电子邮件地址见下文)，邮件主题请注明“申报中国-克罗地亚合作项目”。

(四) 中克双方项目合作单位分别向两国科技主管部门提交申请材料。双方提交的项目英文名称、中外合作单位和项目申请人必须一致。单方报送的项目申请无效。

三、申报和执行通知时间

(一) 从即日起开始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3 年 4 月 30 日。

(二) 项目执行通知将于本届例会结束后发至各项目推荐部门。未入选的项目不再另行通知。

知。

四、联系人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欧亚处 谷敏

电话: 010-58881370

传真: 010-58881374

电邮: gumin@most.cn

克罗地亚科学教育体育部科技司 Silvana Siebert 女士

电话: 00385-1-4594452

传真: 00385-1-4594349

电邮: silvana.siebert@mzos.hr

附件:

1. 关于执行与独联体、东欧国家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的若干管理规定
2. 政府间科技合作项目申请表
3. 项目基本信息表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

2013年2月18日

关于征集 2013 年度中国科技部与加拿大魁北克政府间科技合作 项目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与魁北克政府合作议定书》，为促进和支持双方科技创新及产业化合作，中国科技部与魁北克政府自即日起联合征集合作研究项目建议。项目征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优先领域

本次项目征集优先领域为信息通讯技术领域和生命科学领域：

信息通讯技术领域，尤其是促进开设信息通讯技术专业的学校间合作，以及促进信息通讯技术在卫生领域的应用；

生命科学领域，尤其是医疗卫生、生物技术、基因组学、蛋白质组学、RNA 组学(RNomic)和合成生物学。

中方对每个项目资助预算额度最高不超过 370 万元人民币（60 万加元）。双方将联合支持最多两个项目。

二、申报要求

- 1、本轮项目征集面向具有明确的产业化应用前景、社会效益良好并为两国产业发展带来共赢的合作研发项目。
- 2、合作研究内容应有较高的创新性。
- 3、双方合作团队均需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需明确双方各参与单位在合作研发中的贡献和分工。
- 4、合作双方已经签署了合作协议或意向书，其中必须包括知识产权专门条款或双方另行签署专门的知识产权协议。
- 5、鼓励产学研结合，双方合作团队中均需有至少一家学术单位和一家企业参与，中方企业

需配套资金。

6、项目应于3年内执行完毕或取得阶段性成果。

三、申报方法

1、项目申报单位需分别向本国的主管部门提交申报材料，单方申报项目无效。中方申报单位向科技部提交申请，魁省申报单位向魁北克政府提交申请。

2、中方项目申报单位可从“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网”(www.istcp.org.cn)的“文件下载”栏下载“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项目建议书(2012版).pdf”文件，用Adobe Acrobat Reader 8.0及以上版本打开，按照建议书的格式及字数要求直接填写，请勿更改原始文件的格式或另行制作文件填写。魁省项目申报单位可参看网址<http://www.mesrst.gouv.qc.ca/>。

3、中方提交的建议书中项目名称、合作单位及负责人等信息必须与魁省合作伙伴申报内容一致。

4、中方项目申报单位请将填报材料打印一式三份并加盖本单位公章，经项目组织推荐部门审核盖章后，报送至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美大处，并将项目建议书电子版发送至lin@cstec.org.cn。未递交电子版材料的项目，将不予受理。同时请将本通知附件《项目建议书信息表》填好并发送电子版至上述邮箱。

5、项目组织推荐部门指申请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计划单列市的科技厅(委、局)，或申请单位所隶属的国务院各部委主管国际科技合作的有关司局。

四、申报时间

1、从即日起开始申报，截止日期为2013年4月29日。

2、中国科技部将根据2013年度国家国际科技合作专项评审的有关程序进行项目评审。

中国科技部与魁北克政府将分别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双方将共同协商确定支持的项目。执行通知将于2013年底之前发至各项目推荐部门，未入选项目恕不另行通知。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

中国科学技术交流中心美大处 李宁 陈纪璜

电话：010-68598012，68523836

电子邮箱：lin@cstec.org.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54号

邮编：100045

科技部国际合作司美大处 段予莹 杨雪梅

电话：010-58881336，58881333

传真：010-68523836

附件：项目建议书信息表

科学技术部国际合作司

2013年2月17日

人才计划项目资源

关于公布第四批“青年千人计划”引进人才名单的公告

来源：千人计划网 2013-03-06 16:17:52

根据《青年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细则》的规定，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专项办公室组织实施了第四批“青年千人计划”申报评审工作。经初审、通信评审、面试评审、公示及复核，北京大学刘小云等 183 人入选第四批“青年千人计划”，特此公布。

见链接：<http://www.1000plan.org/qrjh/article/26268>

关于做好 2013 年度“千人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院属各单位，院机关有关部门：

按照中组部《关于 2013 年“千人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组厅字〔2013〕4 号）要求，将组织开展我院 2013 年度“千人计划”相关项目的申报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按照“坚持稳定规模、确保质量、优化结构”的总体要求和“国家战略导向、按需引进”的原则，2013 年“千人计划”申报评审工作调整为 1 批次，重点引进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领域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在引才项目上，重点向“青年千人计划”和创业人才项目倾斜；在引才单位上，重点向企业倾斜。

二、“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短期项目

（一）基本要求

1. 创新人才长期项目（含人文社科项目）

（1）申报人一般应在海外取得博士学位，不超过 55 岁。应为在国外著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相当于教授职务的专家学者或在国际知名企业担任高级职务的专业技术人才。

（2）人文社科项目应重点引进知识产权法、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国际法、国际经济法、国际关系、外交学、心理学等专业的急需紧缺人才。申报人年龄一般不超过 60 岁；在国外一流大学或研究机构、文化艺术单位具有教授级（或相当于）职务；为国际同行所公认，具有较广泛的国际学术影响力。

（3）申报人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已经在国内工作的，回国时间应在 1 年内（即申报人回国工作时间要在 2012 年 4 月 30 日之后）。

（4）引进后，申报人应全职回国在岗工作不少于 3 年（年在岗工作时间不少于 9 个月）。

（5）申报人需与用人单位签订工作合同（合同中需明确聘期起止时间）。

（6）申报人在年龄、学历、职务、职称等方面需破格的，需提供书面材料说明理由。

2. 创新人才短期项目

（1）申报人须系国家科技、产业发展和学科建设急需、紧缺领域的领军人才或学术技术带头人，并符合创新人才长期项目第（1）条有关要求。

（2）在国内工作单位固定，有明确具体的工作目标任务，能做出实质性贡献。

（3）已与用人单位签订至少连续 3 年、每年在国内工作不少于 2 个月的正式工作合同（不能用意向性工作合同），合同内需明确聘期起止时间，明确合同期内工作成果知识产权的归属。

（二）申报程序

1. 以国家重点创新项目平台（包括国家科技重大专项、973 计划等国家科技项目）申报“千人计划”的人选，请相关用人单位按要求填写《千人计划申报书（国家重点创新项目）》（注：

申报书封面上应清晰完整的写出具体承担的项目名称), 报送院人教局。其中通过国家科技重大专项(16项)申报的候选人申报材料, 院人教局将送对口业务局审核, 并由对口专业局联系该重大专项牵头组织部门, 按要求报送相关材料。

2. 通过重点学科、重点实验室平台申报“千人计划”的申报人选, 请相关用人单位按要求填写相关材料后报院人教局。通过院内初审的申报人选, 由院人教局统一按相关程序报教育部、科技部。

(三) 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附件、申报人其他个人信息表、“千人计划”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申报人如实填写申报书, 内容需完整, 不得漏填。附件材料一般应包括:

1.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2.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3. 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工作合同复印件。
4. 在海外任职的证明材料。
5. 主要成果(代表性论著、专利证书、产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
6. 领导(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
7. 奖励证书复印件。
8. 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三、“青年千人计划”

(一) 基本要求

1. 属自然或工程技术领域, 年龄不超过40周岁。
2. 在海外知名高校取得博士学位, 并有3年以上海外科研工作经历; 在国内取得博士学位的, 应在海外从事教学或研究工作5年以上。
3. 回国前在海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或知名企业研发机构有正式教学或科研职位。
4. 申报人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 已经在国内工作的, 回国时间应在1年内(即申报人回国工作时间要在2012年4月30日之后)。
5. 引进后应全职回国工作。
6. 系所从事科研领域同龄人中的拔尖人才, 有成为该领域学术或技术带头人的发展潜力。对博士在读期间已取得突出研究成果的应届毕业生, 或其他有突出成绩的申报人, 可以突破年龄、任职年限等限制, 破格引进(用人单位提供破格证明材料)。计算年龄和任职年限的截止日期为本批申报截止时间。

(二) 申报程序

用人单位与拟引进人选达成初步意向后, 先安装好“青年千人计划”客户端(“青年千人计划”申报客户端请在“千人计划”网站 <http://www.1000plan.org>——“最新公告”——“2013年千人计划申报材料下载”——“青年千人计划项目”下载使用), 然后按自动生成的《“青年千人计划”申报书》模板如实填报相关内容及附件材料。同时, 各用人单位需自行通过“青年千人计划申报评审系统”将全部申报材料电子版上传(<http://pingshen.1000plan.org>)。有用户名和密码的单位请直接登陆, 初次参与“青年千人计划”申报的单位, 相关上传账户和密码请致电院人教局获取。

(三) 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书填报过程中切勿改变申报书原有格式, 以免无法顺利上传到“青年千人计划”申报评审系统。

1. 附件材料包括:
 - (1) 3封国外同行专家的推荐信。
 - (2)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3)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 (4) 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意向性)工作合同。
- (5) 海外任职证明材料。
- (6) 主要成果(代表性论文论著、专利证书、产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
- (7) 领导(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
- (8) 奖励证书复印件。
- (9) 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2.“青年千人计划”申报材料电子版上传规则要求如下:

- (1) 资料上传顺序为:先上传申报书(申报书需先通过内容校核),再上传附件。
- (2) 附件请分类上传,每次只能上传一个文件,每个文件应小于 20M。
- (3) 国外同行专家推荐信 3 封,文件命名规则:申报人姓名+推荐信+序号(例:某某推荐信 1);
- (4) 个人身份证明至少一份,文件命名规则:申报人姓名+个人身份证明+序号。个人身份证明包括: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与用人单位签订的(意向性)工作合同、海外任职证明材料;
- (5) 学术成果证明至少一份,文件命名规则:姓名+学术成果证明+序号(例:某某学术成果证明 1)。学术成果证明包括:主要成果(代表性论文论著、专利证书、产品证书)复印件或证明材料、领导(参与)过的主要项目证明材料、所获奖励证书复印件等。

四、顶尖千人与创新团队项目

申报人应是自然科学或工程技术领域国际顶尖专家,引进后全职在国内工作至少 5 年,并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诺贝尔奖、图灵奖、菲尔兹奖等国际大奖获得者;美国、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发达国家科学院院士或工程院院士;在世界一流大学、科研机构任职的国际著名学者;国家急需紧缺的其他顶尖人才。

五、“外专千人计划”项目

申报人应为非华裔外国专家,申报时一般应未全职在国内工作;已经在国内工作的,回国时间应在 1 年内。引进后应至少来华工作 3 年、每年不少于 9 个月。

六、材料报送

(一) 申报材料文本请在“千人计划”网站 <http://www.1000plan.org>——“最新公告”——“2013 年千人计划申报材料下载”中下载使用。

(二) “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短期项目,“青年千人计划”申报材料报送时,须提供:

1. 纸质材料: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申报书和附件合并装订)2 份,申报人其他个人信息表 2 份,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 1 份。其中,“青年千人计划”申报人选汇总表见附件 1。每位申报人的材料分别用档案袋装好。报送创新人才长期、短期项目的,在档案袋的封面和底部均注明单位、姓名、申报专业领域(直接用汇总表上的相应数字编号代替)、长期或短期、引进平台;报送“青年千人计划”的,在档案袋的封面和底部均注明单位、姓名、“青年千人”字样。

2. 电子文档:电子文档 1 份,以光盘形式报送。全部纸质材料(申报人选汇总表、申报书、附件和个人信息表)均需报送对应的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材料完全一致。创新人才项目按平台分类,长期、短期项目分开,并按专业领域分别存放;“青年千人计划”项目按专业领域分别存放。每位申报人的材料单独存放一个文件夹,名称为申报人姓名,内容包括:“XXX 申报书”、“XXX 附件”、“XXX 个人信息表”三个文件,其中,附件材料电子文档须按纸质版装订顺序整理成 PDF 格式文件。此外,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应放在光盘根目录下,名字形式分别为:XXX(单位)2013 年“千人计划”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长期项目)、XXX(单位)2013 年“千人计划”申报人选情况汇总表(短期项目)、XXX(单位)2013 年度“青年千人计划”申报

人选汇总表。

(三)请各单位于2013年4月8日前,将材料报送院人教局,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批次申报。顶尖千人与创新团队项目采取一事一议,申报材料单独报送。“外专千人计划”项目的申报按国际合作局有关通知进行。

七、其他事项

(一)“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短期项目,“外专千人计划”项目申报人累计申报次数原则上不超过2次。

(二)“千人计划”创新人才长期、短期项目中的重点实验室作为人才引进平台,非特指国家重点实验室。

(三)院属各单位要按照“千人计划”申报工作的总体要求,统筹做好有关项目的申报工作,特别是要更加注重通过“青年千人计划”大力引进具有较大成长潜力的青年人才。

(四)院属各单位请填写“千人计划”业务人员联系表(附件2),并发送至 rcc@cashq.ac.cn。

(五)申报人应客观、如实、完整地填写申报材料,不得空项、漏项,用人单位、主管部门要各负其责、严格把关。对申报材料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将取消申报人的参评资格,并暂停用人单位一年内的申报资格。

(六)原则上报送材料内容不应涉及保密内容。确有部分涉密内容的,请各单位严格把关,进行脱密处理后报送。

(七)“千人计划”新疆项目、西藏项目的申报按当地自治区党委组织部有关通知进行。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威 杨中波

联系电话:010-68597416

传 真:010-68522353

邮 箱: rcc@cashq.ac.cn

中国科学院人事教育局

2013年2月27日

行业领域信息

曹红光学术报告

曹红光 TCL 医疗集团董事、首席科学家

时间:2013年2月28日(周四)下午4:00-5:30

地点:东南大学丁家桥校区综合楼二楼学术报告厅

讲座内容:从医生到发明家和企业家:一位医学院校友的经历

欢迎对讲座感兴趣的各位老师及各级医务人员踊跃参与!

东南大学医学院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简历:

曹红光: TCL 医疗集团董事、首席科学家;上海奕瑞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电子标准协会数字医疗设备与系统标准工作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医学影像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副理事长;中国医疗器械行业协会专家。

教育背景:

1978年--1983年南京铁道医学院临床医学专业本科。

1986年--1989年原南京铁道医学院附属医院神经外科，医学硕士。

主要经历与成果：

1989年--1994年兰州铁路局中心医院神经外科，主治医师，副主任医师，神经外科研究所副所长。

1994年--1996年兰州医药科技公司医械部总工程师（兼职），心电工作站，心脏运动负荷实验系统总体设计。

1996年—2006年8月 担任北京恒瑞美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工程师。

1. 负责心电工作站的研发生产（1997年科技部国家级重点新产品）。

2. 与美国 AT 公司合资主持设计 PHOTHER-系列 DSA 数字减影系统，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产品注册证，完全自有知识产权。该设备为上海医疗器械厂、GE 公司、日立公司国内外 40 多家医疗设备公司提供批量配套产品。

3. 担任大型 C-臂血管造影机的总体设计，2004 年 7 月完成产品样机研制和所有入市所需检测监督程序，正式投放国内市场。

4. 2004 年完成产品质量认证体系考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产品注册证，被中关村评为 2002 年度十小创新企业。

2006 年 8 月—2009 年 9 月：担任北京国药恒瑞美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1. 研发成功具有国际领先的革命性技术-虚拟滤线栅并申请中国专利。

2. 研制成功中国首台自主知识产权平板血管造影机。

3. 研制成功平板 DR。

4. 承担国家发改委“生物医药、生物医学工程、生物育种高技术产业化专项”，国家科技支撑“基层急需基本医疗器械研发与配置示范”等项目。

5. 发起组织《中国医学影像产业创新战略联盟》，担任副理事长

6. 参加编写科技部/工信部《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

2009 年 9 月—今：担任 TCL 医疗系统副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1. 成立上海奕瑞影像科技有限公司并投资上海奕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制成功国产首个非晶硅平板探测器，产品供应国际市场。

2. 承担国家科技支撑项目“非晶硅 TFT 平板探测器及平板数字 X 线机的研发”、“光子计数探测器”等研发课题。

3. 2011 年担任中国电子标准协会数字医疗设备与系统标准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上海交大庄天戈教授当选为美国医学与生物工程学会会士

上海交大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庄天戈教授最近当选为美国医学与生物工程学会（AIMBE）会士（Fellow），以表彰庄教授对生物医学工程领域作出的突出贡献。授聘仪式于 2013 年 2 月 18 日在美国首都华盛顿美国科学院礼堂隆重举行。

AIMBE (American Institute for Medical and Biological Engineering, 美国医学与生物工程学会) 是国际生物医学工程领域著名的非营利学术组织，旨在引领和推进生物医学工程为社会谋福祉。会员由医学生物领域的工程师、科研人员、实践人员和发明家组成。每年经过国际同行推荐与严格评选产生 Fellow，只有医学与生物工程领域中最杰出（Top 2%）的学者获此殊荣。

庄天戈是上海交通大学生物医学工程学院教授，曾任上海交大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副院长。

他于 1957 年毕业于交通大学（上海）电机系。他是 IEEE 高级会员，SPIE 会员，2005 年 27 届 IEEE 生物医学工程学会国际年会副主席。曾任中国计算机学会 CT 理论与应用研究会理事、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信息与控制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在国内外杂志发表文章 100 余篇，主持完成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及省部级项目十余项。出版（参加编写）教材等著作 5 本，包括《计算机在生物医学中的应用》、《放射成象》（译）、《CT 原理与算法》、《计算机在生物医学中的应用》（第二版）、《生物医学电子学高级教材》（参加编写）、《CT 原理与算法》（第二版）。曾获全国普通高校优秀教材二等奖、获电子部优秀教材一等奖、上海市教学成果一等奖、上海市科技进步二等奖、三等奖等省部级奖。庄教授在退休后仍然为生物医学工程学院及 Med-X 研究院的发展勤奋地工作，在年轻教师培养、人才引进、教学等方面作出了富有价值的贡献。

深圳先进院郑海荣研究员受邀担任两国际学术期刊顾问编委

近日，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郑海荣研究员分别应 Physics in Medicine and Biology (PMB) 和 Ultrasound in Medicine and Biology (UMB) 学术期刊主编邀请，担任这两个期刊的新一届顾问编委 (Advisory Editorial Board Member)。这是郑海荣首次获聘 PMB 顾问编委，也是他自 2008 年担任 UMB 杂志顾问编委以来，连续第三次受邀担任 UMB 杂志顾问编委。

PMB 杂志是国际知名生物医学物理学期刊，影响因子为 2.8，发表物理学在医学、生理和生物领域的理论和应用研究论文。PMB 杂志目前在全球有 58 名顾问编委，其中 2 名来自中国大陆地区。UMB 杂志是著名生物医学超声学期刊，影响因子为 2.3，发表超声学在生物医学领域的理论和应用研究论文。郑海荣研究员是该期刊目前唯一一名来自中国大陆地区的顾问编委。深圳先进院研究员担任这两个国际知名学术期刊的顾问编委是国际学术界对先进院该领域工作的认可，同时也将促进相关科研成果与国内国际学术界的交流。

生物医疗科技创新研讨会在深圳先进院召开

2 月 28 日，以“生物医疗科技创新”为主题的医疗器械研讨会议在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 B619 举行。本次会议主要就国家医疗仪器规划、科学基金及生物医疗科技计划项目、国家新材料专项、健康信息科学技术趋势及医疗器械学术与产业融合、产业化发展等方面进行研讨和分析。会议由医工所常务副所长郑海荣主持。

科技部社会发展科技司处长张兆丰、广东省科技厅社会发展与基础研究处副处长王玉龙、北京大学奚廷斐教授、哈尔滨工业大学王亚东教授、深圳市医疗器械行业协会执行会长蔡翹梧、深圳市慧康、理邦、汇睿投资、开立、中科强华等一批企业代表及先进院相关部门领导、医工所学术科研骨干参加了会议。

与会专家指出，基于先进院医工所目前已形成的较全面且具有一定规模的学科布局，希望在未来能继续凝练生物医学工程技术学科问题并提出具体解决方案，制定远期规划与目标，形成重大科技目标的导向，加强中青年战略研究团队的建设，形成持续性、战略性、体系性的工作布局。同时专家们对重大问题解决方案也提出了具体化建议，如将“十三五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重点方向与先进院发展相匹配；在科研项目争取、科研团队建设、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与发展重点等方面也提出了宝贵意见。

参会的医工所骨干就感兴趣的问题与专家们进行了深入交流，如国家对中青年人才的支

持重点、重大项目策划及准备等，通过有针对性的交流科研人员获取了大量信息。同时，与会企业行业代表也对未来与医工所多个技术方向的深度合作表示了深厚的兴趣，并就具体医疗器械产业化合作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通过此次会议，专家们对新形势下生物医学领域宏观战略部署及高技术前沿领域的前瞻布局进行详细解读及指导，研究所对于年度的核心工作有了更清晰的思路和深刻的把握，将有利于医工所全面工作的顺利开展。

2013 年磁共振成像图像重建研讨班在深圳先进院举行

3月1日至3日，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联合北京中科美德医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功举办2013年磁共振成像图像重建研讨班。此次研讨班详细解析了基本-流行-前沿图像重建技术的原理，主要围绕相位图像重建、并行采集成像和现时热门的压缩感知快速成像技术的进展及应用进行研讨。来自海内外20多个高校、科研院所及行业内企业单位的80多名专家、代表参加了会议。

此次研讨班的目的在于让学员们掌握磁共振图像重建必要的基础知识，把握重建算法中一些关键点，并认识近期发展的一些普遍使用的图像重建技术的原理；与资深的学者和在企业有丰富实践经验的研发科学家交流，建立一个海内外磁共振技术的交流平台；拉近企业、医院与磁共振成像图像重建科研人员的距离，践行“产-学-研-医”一体的基本思想，加速中国磁共振技术水平及临床应用的发展与创新。

本次研讨班邀请了来自海内外9所高校、科研院所及国际知名企业的专家授课。研讨班在国际著名磁共振专家梁志培教授（University of Illinois Urbana-Champaign）关于磁共振成像图像重建领域的综述性介绍中正式开始。期间，梁志培教授、向清三教授（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Kevin F. King 博士（GE Global Applied Science Laboratory）、应蕾教授（University at Buffalo）、黄峰研究员（飞利浦中国研究院）、丁彧研究员（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钟耀祖研究员（深圳先进院）和梁栋副研究员（深圳先进院）分别详细讲解了各种磁共振图像重建的技术原理和应用，包括磁共振成像的基本物理原理与数学知识、多通道阵列接收线圈成像方法、Partial Fourier 方法、相位信息相关的各种成像应用及快速成像方法、用于非笛卡尔采样轨迹的 Gridding 和投影重建方法、基于部分可分离模型和压缩感知的稀疏采样重建方法、基于并行成像的伪影去除方法以及重建图像质量评估方法等。在授课中，学员们就各种问题积极提问，并与专家们进行了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先进院院长樊建平，党委书记、副院长白建原与梁志培、向清三等讲习班教授会面并进行了深入交流。授课期间，主办方组织讲习教授和学员参观先进院医工所劳特伯生物医学成像研究中心的磁共振重点实验室、医学超声实验室、CT实验室多个生物医学相关实验室。

磁共振成像(MRI)技术是20世纪医学技术领域里最具影响力的创新之一，历经近四十多年日新月异的发展，MRI 仍然充满活力，向着更为广阔的应用空间拓展。其中，图像重建的技术随着计算机的快速发展，与脉冲序列一同推动着磁共振的临床应用，成为最为活跃的研究领域之一。

劳特伯生物医学成像研究中心是此次研讨班的联合主办方之一，致力于建立国际水平的研究机构，促进应用物理学、工程学、计算科学及生物学等学科的交叉发展，推动新一代生物医学成像系统的研发及其应用。

新一代植入性医疗器械 全球医疗研发新热点

植入性医疗器械产业在过去 30 年里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从植入性心脏起搏器、植入性心房除颤器、人工耳蜗、各种植入性电极（用于帕金森病、癫痫等疾病的治疗）、植入性胰岛素泵，到形形色色的植入性血管支架等，这些产品一经上市，很快便成为医疗器械市场上的畅销产品。可以肯定的是，植入性医疗器械已成为医疗器械的一个重要分支。

近年来，新一代植入性医疗器械的研发在美国等发达国家发展得如火如荼，如无线心脏监护仪、实时血糖监测仪、远程生命监护仪、植入性癌症检测仪等。这些已经上市或正处于临床试验阶段的医疗器械，在外形或使用上更为灵巧、方便，可节约医疗成本和发挥更好的疗效，甚至及时预知疾病。

植入性癌症检测仪

据《美国科学人》杂志近期报道，癌症发病率在世界各国均呈快速上升趋势。如何精确评判在接受化疗、放疗或手术治疗后的疗效和瘤体进展，是一大难题。

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研究人员新开发出一种植入性癌症检测仪，其直径不到 5 毫米，内含睾丸激素（雄性激素）等纳米蛋白质颗粒。将该产品植入睾丸癌、卵巢癌等恶性肿瘤患者体内后，活跃肿瘤组织大量分泌的一种特殊蛋白会与这些纳米颗粒结合并发生形变。医生采用核磁共振（MRI）装置对患者体内的癌症检测仪进行扫描，就可以在显示屏幕上直观地了解到患者体内肿瘤的活跃程度，并据此制订相应的治疗方案。

植入性血糖监测仪

美国 Zyvex 纳米技术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纳米生物传感技术开发的公司。该公司新开发出一种体积仅仅相当于一粒普通纽扣电池大小的植入性血糖监测仪。该产品可根据人体血糖水平产生相应的微弱生物电流，并将测得的生物电流的变化以数据形式通过微型硅片半导体芯片发送到信息终端上，使医生和患者能够实时获知血糖数据。该产品已进入临床试验阶段。

美国 GlySens 公司新研制的一种植入性新型葡萄糖传感器，可为糖尿病患者提供无线检测。这种器械可以持续监测患者皮下葡萄糖水平。相比指尖采血的监测方式，该器械能得到更精确、更完整的信息，从而可指导胰岛素的注射剂量和时间。

此外，芬兰一家企业新开发了一种专供 I 型糖尿病患者使用的新型植入性胰岛素泵。据研制者介绍，该植入性胰岛素泵可根据糖尿病患者的血糖变化情况自动调节胰岛素给药剂量。

植入性健康信息记录仪

高血压、冠心病、糖尿病、慢性阻塞性肺病等“慢病”已引起各国政府高度重视，预测疾病发生的“苗头”或者监测病情变化，可使人们尽早预防、诊治疾病，或避免突发性事件的发生。

近年来，国外厂商加紧研制植入性电子健康信息记录仪。据国外研发人员介绍，这些植入性仪器能实时记录人体心跳、血压、脉搏、血糖和血氧饱和度等多种重要生命健康信息，并将数据无线传输至数据终端，使医生能够及时掌握患者生命体征变化。这类新产品大多结合了纳米技术、微电子技术、芯片技术等新技术。

“长寿电池”

目前，除血管支架等少数植入性医疗器械产品外，绝大多数植入性医疗器械均需使用电源，纽扣电池则是植入性电子医疗器械使用得最多的电源之一。但是，普通纽扣电池的最长使用寿命是 3~5 年，这意味着，一旦电源耗尽，患者必须再做一次手术取出植入性电子医疗器械，以更换新电池。

据国外媒体报道，加拿大 EaglePitcher 公司开发出迄今为止世界上最小的专供植入性

电子医疗器械使用的“长寿”微型电池。其大小为 0.26 英寸左右，放电时间长达 15 年之久，为现有纽扣电池的 3 倍以上。将其安装在植入性心脏起搏器、植入性心房除颤器、植入性胰岛素泵等植入性电子医疗器械中，可大大延长这些产品的使用年限，并减少甚至避免二次手术的痛苦。

张澍：鼓励和支持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发展

目前我国高端医疗器械基本由国外公司垄断，而进口医疗器械在国内的售价往往会很高，我国大部分老百姓无力承担使用进口医疗器械的费用。全国政协委员、中国医学科学院阜外心血管病医院内科管委会及心律失常中心主任张澍认为，出台和落实相关政策法规以根本性地扭转这一局面已经刻不容缓，其核心是鼓励和支持民族企业通过技术创新，掌握核心的尖端医疗技术，并且开始全球化的进程。

张澍认为，我国目前对待民族创新医疗产品在市场准入（产品审批）上的政策已经不合适宜。当今技术飞速发展，不少民族创新产品已经达到甚至领先国际的技术。但是因为很大部分无适应的评审机制，造成先进技术在国内不能率先应用，通常是等到国外同类产品上市后国内才被准入，或者是形成“墙内开花墙外香”的局面。对此张澍建议，要改革医疗创新产品的市场准入（审批）机制，建立完善、科学、公平和健全的审批法规体系。

张澍认为，我国目前对高值医疗产品的价值缺乏科学的评价体系，创新产品和仿制产品没有价格上的区别，最通用也是最方便的方法是按照产地原则（进口和国产）进行价格分类，这种简单的分类法无视医疗创新技术的价值，严重歧视自主创新品牌。张澍建议，要建立对自主创新产品的科学定价机制。科学定价机制必须主要考量创新技术的价值，允许创新产品的价格明显高于仿制产品，以鼓励和刺激企业加大对科研创新的投入，也有利于净化国内市场，达到良性循环。他建议，产品的科学定价应该考虑其临床效应、安全性、产品质量、发明专利、国际市场的接受度等客观的标准，拉开创新产品和仿制品的价格差距。

为鼓励和支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端医疗器械产品，张澍建议，要对自主创新产品给予政府采购和支付（医保）的扶持。据介绍，目前我国对高值医疗产品的采购普遍采用国家、省市、医院三级招标制。《政府采购法》明确规定，政府采购在同等条件下应该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并给予价格上的扶持。因此各类招标应该确实落实《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例，对于自主创新产品

实行加分和优先采购机制。医保基金应该只用来支付已经能够满足诊疗需求的自主创新产品，将进口品牌变成自费支付，或者支付限额不超过国内同类产品。

张澍还建议，要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医疗机构积极参与的医疗器械创新体系。作为高风险的医疗器械，研发过程和产品质量受到众多国际国内法规的控制，远不是研究机构可以单独完成的。我国的现状还是以科研院所为主体，企业作为陪衬。然而企业有符合要求的研发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和法规意识，有最高效的利用科研经费的机制，有强烈的以产品上市为唯一目的的驱动机制，有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因此，确立企业为主体的医疗器械创新体系才是有效的，同时应鼓励医院和医生积极参与医疗技术创新。

海外高层次人才推介

中科院苏州医工所赴美国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

2013-3-11

中科院苏州医工所唐玉国所长、武晓东副所长和医用光学技术研究室熊大曦主任于2013年3月7日启程赴美国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工作。这次出访活动将持续十天左右，到访圣何塞、巴尔的摩、华盛顿、波士顿和芝加哥等五个城市，将访问美国硅谷的多个高科技公司、斯坦福大学、约翰霍普金斯大学、BD公司、东北大学、波士顿大学、麻省理工学院、西北大学和伊利诺伊大学芝加哥分校等单位，目前已经收到了有应聘意向的高层次人才简历近60份。

